

证券代码：300411

证券简称：金盾股份

公告编号：2018-034

浙江金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刑事案件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刑事案件的最近进展

浙江金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公司印章可能存在被伪造情形，向绍兴市公安局上虞区分局报案。绍兴市公安局上虞分局经济犯罪侦查大队就该案已立案侦查（详见公司2月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19）。该案现正在侦查过程中。

公司近日知悉，绍兴市公安局上虞区分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第一百零七条之规定，已对公司已故原董事长周建灿控制的浙江金盾消防器材有限公司集资诈骗案立案侦查（案号：绍虞公[经]立字[2018]10366）；

绍兴市公安局上虞区分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第一百零七条之规定，已对浙江金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投融资部负责人张汛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案立案侦查（案号：绍虞公[经]立字[2018]10367）。

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三宗案件均处于侦查过程中，公安机关将积极推进上述案件的侦查工作，以查清案件事实。以上三宗案件的立案有利于公司对相关重大诉讼事项的推进。如有最新进展，公司将及时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浙江金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六日